

北京展鸿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本批次股票解除限售总体情况

本批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3,675,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是 17.5%, 可转让时间为 2018 年 6 月 22 日。

二、 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截至到 2018 年 6 月 5 日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份数量 (股)
1	卢大营	否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董事	1,500,000	7.14%	375,000
2	北京伯乐锐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否	无	1,500,000	7.14%	1,500,000
3	北京安泰怀民					

公告编号：2018-014

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否	无	2,700,000	12.86%	1,800,000
合计			5,700,000	27.14%	3,675,000

三、 本批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9,375,000	44.64%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11,625,000	55.36%
	2、个人或基金	0	0.00%
	3、其他法人	0	0.00%
	4、其他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1,625,000	55.36%
总股本		21,000,000	100%

四、 其它情况

(一) 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二) 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三) 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北京展鸿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6 月 19 日